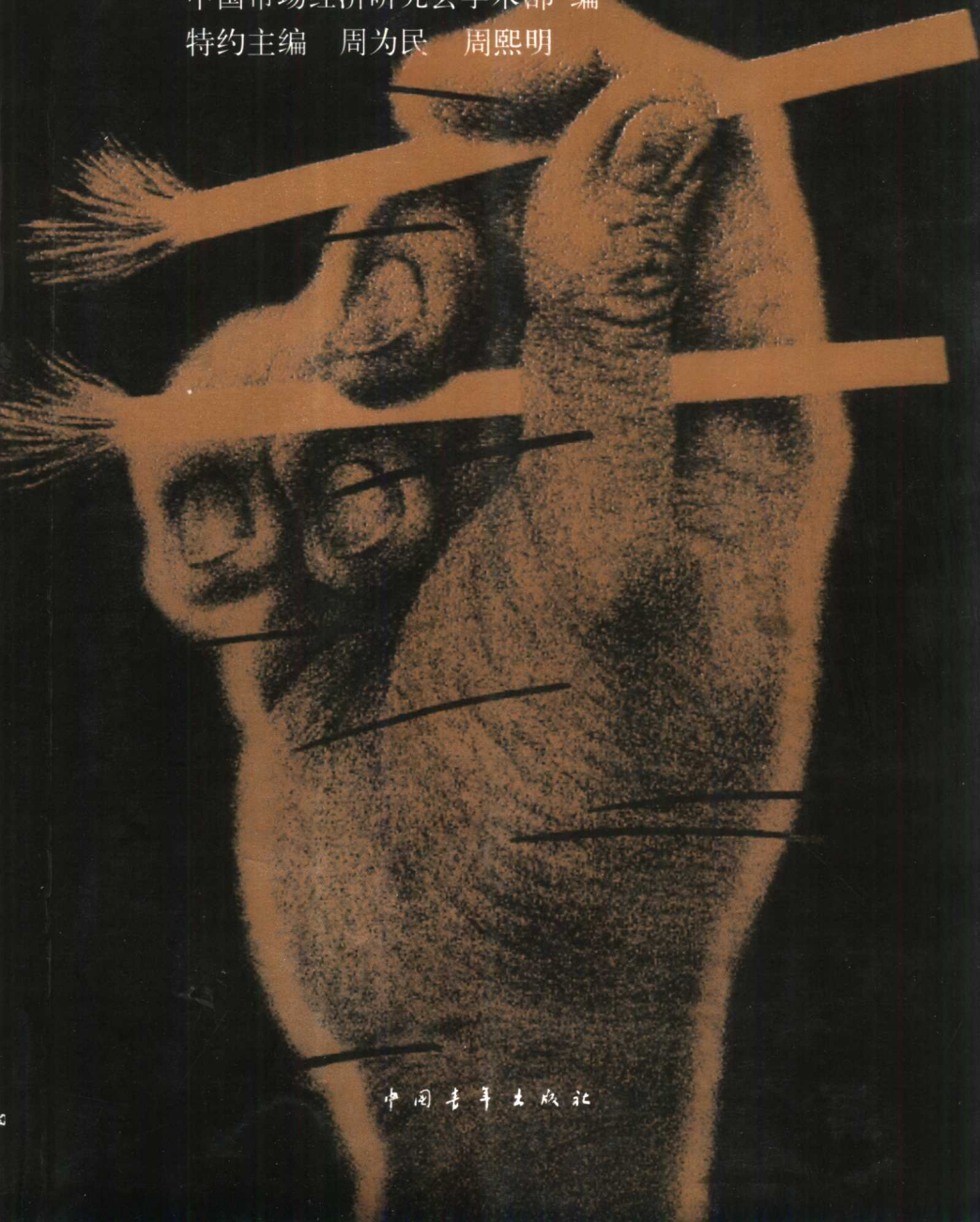


分裂的社会

决策者参考文丛

中国市场经济研究会学术部 编

特约主编 周为民 周熙明



中国青年出版社

分裂的社会



决策者参考文丛

中国市场经济研究会学术部 编
特约主编 周为民 周熙明

中国青年出版社

目 录

〔思想库〕

- 什么是社会主义……………〔英〕托尼·赖特（1）
- 分裂的社会……………《明镜》杂志记者（23）
- 僵化的二元社会结构……………许欣欣（38）
- 人的本质……………〔德〕库尔特·拜尔茨（68）
- 死亡恐惧……………〔美〕恩斯特·贝克尔（96）

〔经济学家〕

- 国家和企业经营……………〔德〕马克斯·韦伯（113）
- 新兴古典企业理论……………杨小凯等（119）
- 不同形式的管理制度……………〔美〕许倬云（138）
- 中国银行业的开放……………陈彩虹（146）
- 网络产业的私人参与……………张昕竹等（155）
- 金融与犯罪……………〔英〕苏珊·斯特兰奇（183）

〔吾国吾民〕

- 道统与治统之间……………罗志田等（203）
- 了解中国革命……………〔美〕费正清（215）
- 信仰时代（1966—1976）……………刘登阁等（227）
- 果戈里到中国也要有苦闷……………陈徒手（248）
- 胡适的惶惑……………陈家琪（261）

〔世事如棋〕

- 迈向全球化的时代……………〔英〕安东尼·吉登斯（282）

- 为全球状况绘图……………〔美〕罗兰·罗伯森 (303)
- 互联网会改变人类吗? …〔美〕罗伯特·劳伦斯·库恩 (320)
- 新的治理……………〔英〕罗伯特·罗茨 (337)
- 生活的种种可能 ……………〔美〕罗伯特·劳伦斯·库恩 (356)

〔道听途说〕

- 方尖碑下的温州青年…………… 陈跃红 (366)

什么是社会主义？

〔英〕托尼·赖特

显然，社会主义一词不止一个含义。

——R. H. 唐尼

社会主义传统的多样性反映在社会主义者的争论中。“什么是社会主义？”这一同样的问题却有着不同的答案。如果社会主义的传统不是单一的而是多元的，那么与这些传统有关的各种思潮和争论也不得不用同样多元的术语来探讨。因此，问题的更确切提法应当是“某一种类型的社会主义，其思想和争论是什么？”

定义与难题

对什么是社会主义，我们不乏有效的界定，但缺少的是达成共识的定义。的确，除此之外还能是其他什么呢？只要我们还设想出一些兼容并包的词来，概念的偷换就难免会开出许多无害的玩笑来。当然，界定某一特定类型的社会主义的种种特征是可能的，无论这种社会主义是既存的还是人们向往的，是

喜好的还是贬抑的，但这是一项不同的工作（虽然它常常装作是相同的）。因为这样有人就可能只根据某些基本特征来界定“民主社会主义”，虽然在这里形容词（民主）指出了最根本的区别所在，但具有结论性定义的名词（社会主义）却在与之密切相关的政策与实践层面留出了许多未定的空间。然而，为了解释所描述、捍卫或攻击的是什么东西，像这样尝试进行限制性的定义是可能的，也是令人满意的。但在理解时要注意所探讨的只是某种类型的社会主义，而不是试图涵盖社会主义传统的全部。留意一下以下一些从新旧社会主义词汇中摘取的有关社会主义的定义吧。虽然列宁的“苏维埃政权加电气化”和赫伯特·莫里森的“工党的所作所为”，作为组织化社会主义的原本观点本应包含在内，但这种诱惑或许还是应当被抵制的好。下述观点都试图界定社会主义的本质构成：

（社会主义是）这样一种状态，在那里生产资料或至少是其中的重要部分为公共所有和支配；一切行动都是为全体人民谋福利而不谋任何特权和私利，一切都遵从人民的决定，至少从理论上讲是这样的。

——查尔斯·泰勒

一个社会，它已发达到能为其中的每一个成员（社会主义者）提供自由的、创造性发展的机会。

——加乔·彼得罗维奇

国家将其所得在全体国民中平均分配，并且把这种平均分配的维持当做社会的基本准则和宪法的根本所在。

——萧伯纳

一种制度模式，其中中央政府对生产资料和生产本身进行控制，或者正如我们所说的，作为一个原则，社会经

济事务属于公共领域而非私人领域。

——约瑟夫·熊彼特

一种社会秩序，所有人都拥有最大可能的平等权利去接触经济资源、知识文化和政治权力，而受到其他个人或社会团体支配的可能性减至最小。

——汤姆·博特蒙

一种社会秩序，它基于更多的社会和经济平等，更高的社会和经济保障，以及较之利益驱动下的工业经济自发产生的价值观更强调共同体的价值。

——理查德·洛温塔尔

经济制度中社会所有权占支配地位，政治和经济实行民主。

——亚力克·诺韦

人类以民主的方式有意识地控制个人、社会和自然环境达到一个最大可能的程度。

——加文·基钦

即使从如此简短而随意的定义浏览，也已很好地表明要想确切表述社会主义这个概念是多么地困难。这里没有哪个定义承认它指的是某种特定版本的社会主义，但有些是有明显倾向的，这可以从其复杂的条件句中看出。对民主的不断强调使这一点显得清晰可辨，因为其作者所要做的是把他们的“民主”社会主义和非民主的社会主义的理论与实践区分开来。在20世纪的大部分时期里，这是一项必要的义务。就像乔治·利希海姆所指出的那样，“一个人可以要没有社会主义的民主，也可以要没有民主的社会主义。两者能否有效地结合在一起是我们这个时代的头等大事。”我们不应假装把民主社会主义定

义为唯一“真正”的社会主义——它显然不是——从而回避这个问题。20 世纪的历史充分说明了这一点。

一个逃避这种问题的办法或许是断言社会主义的本质是生产资料的公有制,而不管它还涉及其它什么内容。换句话说,社会主义是非资本主义。然而,如果把这当做根本性的定义,显然也不太合适。这部分是因为社会主义者们对公有制的重要性和要达到的程度并没有一致的看法。此外,公有制体系很有理由被认为是非人人平等的和不民主的,甚至与许多社会主义者认定的基本目标(还请利希海姆原谅我的看法)背道而驰。更为困难的是,公有制可能是集权的(正如熊彼特所坚持的那样),而这将受到那些社会主义传统中分权论者和自由论者的反对。

一个更为可取的办法看起来是试图界定社会主义的基本价值(如平等和公平),然后再根据结构和程序(如公有制和税收再分配)使这些价值产生作用。也就是说,我们应当首先界定社会主义的价值或目的,然后探索这些目的应当如何实现和推进的适当方式。然而这种办法,除了它明显的优点外,将会受到某些社会主义者的反对。他们认为价值不能脱离一定的生产方式而独立存在,他们坚持社会主义生产方式的建立是实现社会主义(例如,普遍的、非阶级的)价值的前提条件。这种类型的社会主义者,如同我们将要看到的那样,倾向于放弃由正义和平等这些困扰小资产阶级的言辞构建的社会主义道德。纵使这种放弃不被允许,价值意义上的社会主义要想达到定义上的连贯性和显著的一致性,仍面临着极大的困难。例如,社会主义可能涉及平等,但究竟是何种类型的平等?它要达到什么程度?此外,如果社会主义价值不是单一而是多元的话,(看起来完全有这种可能,例如自由与平等,个人与集体等),那么这些价值之间会是一种什么样的紧张关系呢?这些关系又

该如何处理呢？

考虑到这些，我们所列举的种种社会主义的定义从散文式的和制度化的（对生产资料的共同支配）直到最大胆、最人道主义的（每个人的自由的、创造性的发展）就不足为奇了。当然，作为所有社会主义说法中最大胆的一种，马克思主义运用唯物主义的方法不费吹灰之力就填平了这个鸿沟——无产阶级的胜利改变了生产方式，从而实现了人道主义和非异化的创造活动。然而，这还只是社会主义的一种说法，虽然它对哲学进行了一次扫荡，虽然其追随者把它当做一个包罗万象的体系，从中可以找到任何问题的答案。但问题仍然存在，其他社会主义者也在做出他们的回答。社会主义应被看做是阶级的胜利还是思想的胜利？是大众政治和知识理性传统的进一步实现，还是与那个大传统的决裂？是科学的，还是道义的？是革命的，还是进化的？是集权的，还是自由的？诸如此类的问题一直都在为不同的社会主义传统和形形色色的社会主义论争提供了素材。

普通立场与非凡立场

浏览一下某些争论，我们可以发现较早的一些定义暗示着一个可能的出发点。这些定义表明社会主义者感兴趣的是提出一些社会目标（诸如平等和共同体），当然他们也认为就这些目标而言，对生产资料的控制是至关重要的。这些旨趣迥异、大相径庭的观点所具有的共同出发点就是对由资本主义大量产生的社会和经济秩序所做的社会主义的批评。这个秩序被不同的人指称为市场社会、资产阶级社会、自由主义或个人主义。不管叫什么，它都是试图描述这样一个社会：追求私利、讲究

契约、自由竞争的个体成为社会的基本单位，传统的社会纽带解体了，受道德约束的、自治的经济生活建立起来了，除了那些源自对自我利益的理性追求之外，没有什么共同的社会目标。这种个人主义在狄更斯的《艰难时世》一书中有着经典的描述：

葛擂硬先生哲学的一个基本原则就是，什么都得出钱来买。不通过买卖关系，谁也决不应该给谁什么东西或者给谁帮忙。感谢之事应该废除，由于感谢而产生的德行是不应该有的。人从生到死的生活每一步都应是一种隔着柜台的现钱买卖关系。如果我们不是这样地登上天堂的话，那么天堂也就不是为政治经济学所支配的地方，那么也就没有我们的事了。

社会主义者就是惯于针对这种个人主义发动攻击。实际上，“社会主义”强调人的社会性，就这一点来说，要比强调竞争的个人主义更为进步。个人主义的政治经济学之所以被攻击是因为它的生产只是为少数人创造财富，而给更多的人带来的却是苦难。这样，对个人主义的指控表明了社会主义者的两个观点：对一定价值的关注，以及宣称这些价值被否定的原因是一个阶级对生产资料的占有。因此，社会主义论争就集中到了对资本主义及其哲学——个人主义的攻击之上。表一列出的是悉尼·韦布在其《英国的社会主义》一书中对新社会主义和旧个人主义所做的有趣对比。

表一 新社会主义和旧个人主义的对比

激进个人主义 (1840—1874 年)	激进社会主义 (1889 年)
最好的政府是管得最少的政府	最好的政府是能够安全而成功地管理最多的政府
推论：只要能给承包商“甜头”，那就给他	推论：共同体的集体组织只要能不用承包商或其他企业家，那就不用
要给私人工业企业最大可能的机会	只要有可能，日益扩展的公共服务产业就应当是为了公众利益而被组织和控制的
推论：使有利可图的垄断权发挥最好的社会效用，就是将其交给一些幸运者去大发其财	推论：每个工厂除了给实际的管理者应得的报酬之外，其余产出应当归市里所有或国家所有，或者被征以特别的税收
法律规范下的公开竞争和完全自由为一个健康的工业社会提供了最好的保证	只有逐步增强法律规则才能避免把好的对手驱逐出局的恶性竞争
推论：约翰·布赖特认为造假只是竞争的一种形式，也即奥博伦·赫伯特所谓的“个人主义”	推论：“现代的治国者会告诉你自由的个人竞争并非工业应当信赖的准则”（约翰·莫利：《科布登的生活》，第一卷，第八章，第 298 页）
人们渴望的‘机会均等’的目标可以通过给予每个个人对其所拥有的财产的完全所有权而最终实现	其政治经济学明确指出甚至要接近‘机会均等’都是绝对不可能的，只要完全私有权还存在于土地和其他经济垄断当中
推论：“维护自由和财产联盟”的政策	推论：土地和其他经济垄断的“国有化”或“市有化”的政策
最好的社会状态来自个人按其最佳方式追求自己的利益	社会繁荣是独立并超越个人利益的，而且必须作为终极目的来认真地追求
推论：“私人的恶使社会受益”	推论：对社会科学和政治艺术进行研究

资料来源：悉尼·韦布：《英国的社会主义》，1890 年版。

对个人主义——“自由”资本主义的意识形态——的攻击总是成为社会主义论争的常见依据。在个人主义意识形态的外衣下掩藏着的是资本主义剥削的实质。它关于竞争、自利的价值观给人类的团结友爱设置了障碍。它阻滞了个性的发展，破坏了形成真正共同体的可能性。它让私欲得以膨胀，却使公共需求受到忽视。尽管提出的方式各不相同，但这些指控却是社会主义词汇中所共有的。它至少说明了社会主义不是什么，以及它反对的是什么。它是非资本主义的（至少以一种自然的方式）和反个人主义的（当然不应与反个性混淆起来）。然而，这还只是消极的判定，并且掩盖了社会主义论争从这一共同基础出发而发生的不同的、常常相互冲突的形式出现的程度。从某种意义上说，社会主义者都反对资本主义，但理由却不尽相同；他们或许也都偏爱社会主义，但也是出于不同的原因，而且理解的方式也不同。

在一个相当基础的层面上可能是这样一种情况：例如，一个明显的事实是，有些社会主义者在攻击资本主义的同时也确实攻击了现代化进程；有些却是现代化的热衷者，他们攻击资本主义是因为它在这方面的低效率。因此，早期的社会主义者如傅立叶可能指责新资本主义“文明”的原子论、自然情感的堕落，希望重建一个更为有机的共同体；而其他的如圣西门可能为新“个人主义”而兴奋不已，同时希望其潜能能从个人主义的束缚下解放出来。在攻击资本主义的时候，社会主义者必须瞻前顾后，看看失去的往昔和崭新的未来。这意味着社会主义与其所面对的时代之间存在着相当大的模糊性。一方面，社会主义是启蒙运动的产物，是时代精神的体现。另一方面，它又站在时代的对立面，以浪漫的情怀反对这个新社会。马克思就是一个明显的例子，他早期（以及后来）关于非异化的、

“完全”的人的概念和他关于资本主义带来的无情的现代化过程注定要为社会主义的产生创造条件这个概念是相提并论的。把社会主义看做是创造性的、非异化的人的条件或许可以解决这个模糊性问题，或者至少可以减少模糊性使问题凸显出来。马克思、蒲鲁东和巴枯宁的早期争论大部分是由于他们对所处时代的定位不同，这些争论后来继续引导着不同方向的社会主义思潮。没有人认为这个问题已经解决：社会主义者一边继续抵制现代化的“逻辑”，而另一边又在一些意想不到的地方担当了现代化的排头兵。

社会主义的地位和取向问题总是出现在它与自由主义的关系中。自由主义是作为资本主义意识形态的产物而受到拒绝（被指责为个人主义）呢，还是作为启蒙运动的自由传统融入社会主义当中并付诸实践？此外还有一个问题：社会主义是标志着与现存社会的决裂呢，还是它的继续发展？社会主义消极的一致性——它对资本主义下的个人主义的攻击——很容易成为直接接触这些问题的障碍。对自由主义的意识形态特征以及它的主张的阶级实质已经揭示得够多的了。当社会主义者使用“工资奴役”一词时，他们是想把自由主义最标榜的解放成就看做一句空话。但这并没有解决社会主义与其占主要地位的自由传统之间关系的模糊性问题。一种看法认为社会主义以其独立而完备的无产阶级文化独立于资产阶级社会大厦之外，它用无产阶级科学武装自己，准备迎接推翻资本主义秩序、建立新社会的时刻的到来。它将不再是旧的延续，而是一种广泛的对立、广泛的决裂以及最后的超越。

然而，另一种看法却认为通过将其主张从阶级转变为更一般的措辞，社会主义的任务就是自由主义章程的延伸和实践。如果说前一种看法为革命的共产主义提供了基础的话，那么后

者则成为现代社会民主主义传统的核心。这个传统承认它是同一文化体系如自由主义的一部分，并对自由主义主张提出挑战，以实现革命任务的方式来延伸它。因此，它主张自由如果想要变得普遍的话，就必须由平等来滋养，这就包括将其领域从政治扩大到社会和经济方面。伯恩斯坦写道：“确实没有什么自由的概念不是属于社会主义思想的基本原理的。”饶勒斯也声称“只有社会主义才能给《人权宣言》以完全的意义”。就这种观点而言，社会主义者是真正的自由主义者，用1868年德国社会主义者的话来说就是“民主要真想成为民主的话，就必须成为社会的民主”。

争论及其模糊性

自由主义的模糊性反映在一系列的社会主义争论中，而且对社会主义政治也有相当的影响。特别是在1917年社会主义的重心从西欧移走以后，它自身的自由传统也移走了。人们已不再假定社会主义会建立在自由的文化基础之上或者社会主义在本质上是自由和民主的。这是第二国际马克思主义者的假定。但这些本质特征在布尔什维克革命后已难以维继，因为它变得必须要么拒绝自由传统要么加强社会主义与它的联系。法西斯的出现使得事情更加迫切，社会主义者不得不面对这样一个问题——在面临可证明为更糟的事情时是否支持“资产阶级”民主。这些经验的确揭示了20世纪一般社会主义立场的一系列紧张，这些紧张支持与社会主义传统的背离。

换个方式来看，很明显，社会主义争论在历史上有着不同的说法，至少其中的某一些代表着非常不同的社会主义类型。例如，自由社会主义总是作为组织社会主义的对立面，前者描

述了个体的解放伴随着阶级和国家的压迫结构的根除，并且经常用小共同体的自我取向来进行思考。它运用自由和自发性的语言来描绘它的目的。相反，组织社会主义关注资本主义的不自由少于它的无秩序。它像它所相信的那样寻求用社会主义计划和效率取代资本主义竞争的混乱、浪费和无计划。圣西门的著作作为这种类型的社会主义提供了最明确的早期来源。他认为新工业社会需要一个新的能够进行理性计划的组织体系。特别地，这包括由主要的生产者集团运作的“行政”对“政治”的取代，“以便形成一个普遍的组织系统，直接指向一个伟大而平凡的工业目标”。

虽然这里提倡作为科学理性的计划，但它却不是中央统制经济和中央集权的。实际上，它明确拒绝政治集权主义而偏爱生产者自我管理的形式作为适当的组织模型（借此涂尔干才能够成功地借用圣西门来形成他自己关于工人社会主义的说法。由此抽象出通过生产者民主的连接线把无政府主义和社会主义拴在一起）。尽管如此，一般说来，组织化的社会主义把国家和集中计划作为它的工具，并反对流行的其他社会主义者主张的分权和生产者控制。它既存在于费边主义改良传统，即通过它的集体主义寻求像萧伯纳所说的那样“把所有的人都集中到国家里”，人存在于统治东欧的共产主义政权中。这就是为什么自由的、自我管理的主张长期以来不得不在社会主义的定义外运作。这个定义由主流的社会民主主义和主流的共产主义传统所提供。

作为理性的社会主义总是忍受着很多社会主义争论。在这里资本主义较少因为不公正和剥削而受到指责，更多的批评是针对它作为组织经济生活的工具所表现出来的纯粹非理性。的确，资本主义的不公正——它为少数人创造福利而给多数人带

来灾难，已经说明它无法以理性的方式来安排经济和社会生活。因此，H. G. 威尔斯（在他的《古人的新世界》中）描述社会主义者是怎样：

需要一个完善的组织来处理那些具有集体重要性的人类事务。他说，随便举几个例子，我们制造一大堆必需品、获得和分配食物、经营各种业务、生育和抚养孩子、任由疾病孳生和蔓延等等，这些方式都是无组织、无纪律的，事情是如此糟糕以致于这里是一片艰辛，那里却一片浪费；这里是放纵和堕落，那里是贫困与死亡。他宣称为了这些集体的目标，为了满足那些共同的需求，人类出现了遵从乱民的方式，而实际上它应当遵从军队的方式。取代这种无秩序的个人奋斗的是每个人做他想做的事情，社会主义者需要的是有组织的努力和计划。

按照这种观点，那么，社会主义不是被剥削阶级的胜利而是理性的凯旋。竞争是浪费和混乱的，而且阻碍社会对集体性问题的解决。

这是一种基本的社会主义论点。它把社会主义直接放在启蒙传统之中并把它当做这种传统在当代的最为合理的载体。它进而显示出社会主义不是一个阶级的事业，而是理性人类的共同事业。这使得社会主义能够吸引那些对这项事业有职业兴趣的团体的成员。它也有助于解释，如 30 年代的苏维埃计划与其他地方的资本主义竞争和无组织的后果相比较，更具有吸引力。苏联“没有失业”的事实很容易使它看起来像个非理性世界中的社会主义理性的灯塔，它表明了社会主义计划取代资本主义竞争将可能出现的情景。然而，它也显示了社会主义理性

转向理性的强制统治的趋势，不论是通过被赋予超人意识的列宁主义政党还是通过贝亚特丽斯·韦布的“谦逊的专业精英”（韦布夫妇热爱苏联的事实看起来较少个人癖好，而更多的是由于社会主义的社会纪律和理性秩序所产生的一种奇怪吸引力）。社会主义理性需要它的监护人，就像它需要压制“非理性”因素一样。

当然，社会主义应当被看做既是一个阶级的事业，也是理性人类的共同事业。作为理性主义的社会主义体系的建立被认为是解救被剥削阶级所遭受的不幸的处方，而这个阶级的胜利却可以看做是对整个人类所遭受的不幸的解救。这种信念可以很容易带来这样一个观点：没有什么比这个阶级的胜利更重要，其他所有的阶级都必须受它的控制，因为人类自身的未来要依赖于它。大多数社会主义者都用阶级分类来构建他们的论题，至少在某种程度上把资本主义描述为一个阶级剥削的体系，而社会主义是消灭或至少制止这种剥削的工具；但他们对社会主义在多大程度上只是一个阶级分析和阶级运动的问题存在分歧。如果社会主义关注的是阶级，它是否不关注个人？如果它关注阶级权力，它是否不关注社会公正？如果它关注的是阶级剥削，它是否不关注其他形式的剥削？如果它是一个阶级的运动，它是否不是民众的普遍运动？

科学与历史

这个问题用来划分不同社会主义立场的界限。马克思主义在过去为一系列问题提供了答案，因为它强调生产方式的集中及其阶级属性对社会形式的决定作用。马克思的著名观点在1859年的《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中有着很好的说明：